

# 农村人居环境治理存在的问题及对策

王月梅

同心县农业农村局 宁夏 吴忠 751300

**摘要:** 农村人居环境治理是保障居民生活品质、推动乡村发展的系统性工程, 涵盖垃圾处理、污水治理等多个领域。当前治理工作存在治理体系不完善、协同机制缺失, 基础设施建设滞后、配套不足, 居民参与积极性不高、主体作用未发挥等突出问题。基于此, 需通过完善治理体系、强化基础设施建设、激发居民主体活力、提升技术适配性、强化资源保障等针对性对策, 破解治理难题, 巩固治理成效, 推动农村人居环境持续改善, 助力乡村全面进步与城乡协调发展。

**关键词:** 农村人居环境; 环境治理; 治理短板; 优化对策; 可持续发展

引言: 乡村振兴战略推进过程中, 农村人居环境治理成为补齐乡村发展短板、提升居民幸福感的重要举措。良好的农村人居环境, 是农村居民美好生活的基本诉求, 也是缩小城乡差距、传承乡村文脉的重要支撑。当前, 我国农村人居环境治理虽取得一定进展, 但在治理体系、基础设施、居民参与等方面仍存在诸多短板, 制约了治理效能的提升。本文围绕这些突出问题, 探索切实可行的优化对策, 为推动农村人居环境高质量治理提供思路。

## 1 农村人居环境治理的核心内涵与重要意义

农村人居环境治理是指围绕农村居民生产生活所依赖的居住环境、生态环境开展的系统性整治与优化工作, 涵盖垃圾处理、污水治理、村容村貌提升、农业废弃物处置等多个核心领域, 是一项兼具综合性、长期性、基础性的系统工程。其核心目标是改善农村居住条件, 营造干净、整洁、宜居、生态的乡村环境, 满足农村居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求。农村人居环境治理的重要意义体现在多个方面, 既是保障农村居民身体健康、提升生活品质的基本前提, 也是破解城乡发展不平衡、缩小城乡环境差距的重要抓手; 既能培育乡村生态优势、激活乡村发展潜力, 也能传承乡村文脉、凝聚乡村发展合力, 对推动乡村全面进步、实现城乡协调发展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<sup>[1]</sup>。

## 2 当前农村人居环境治理存在的突出问题

### 2.1 治理体系不完善, 协同发力机制缺失

农村人居环境治理缺乏系统性、整体性的统筹规划, 治理体系不够健全, 未能形成上下联动、多方协同的治理格局。部分地区的治理工作呈现“碎片化”特征, 不同治理领域之间缺乏有效衔接, 垃圾处理、污水治理、村容提升等工作各自为战, 难以形成治理合力。

同时, 治理责任划分不够清晰, 缺乏明确的分工与协同机制, 导致部分治理任务出现推诿扯皮、落实不到位的情况。此外, 治理工作缺乏长效性规划, 多以阶段性整治为主, 未能结合农村发展规律、居民生产生活习惯制定长期治理方案, 容易出现“整治—反弹—再整治”的恶性循环, 治理成效难以持续巩固。

### 2.2 基础设施建设滞后, 配套能力不足

基础设施是农村人居环境治理的重要支撑, 而当前农村地区人居环境治理相关基础设施建设普遍滞后, 配套能力不足, 成为制约治理工作推进的重要瓶颈。在垃圾处理方面, 部分农村地区缺乏完善的垃圾收集、转运、处置设施, 收集点布局不合理, 转运设备短缺且老化, 垃圾无害化处置率偏低, 部分垃圾长期堆积、随意丢弃, 甚至出现露天焚烧、就地填埋等现象, 对土壤、水体造成潜在影响。在污水治理方面, 农村污水排放较为分散, 集中式污水处理设施覆盖率偏低, 多数农村地区污水未经处理直接排放至河道、沟渠或地下, 导致水体环境受到污染; 部分已建成的污水处理设施因缺乏配套管网、运行维护不到位等原因, 难以正常发挥作用, 处于闲置或低效运行状态。此外, 农村地区厕所改造质量参差不齐, 部分改造设施不符合农村实际使用需求, 后续维护跟不上, 部分区域村容村貌整治缺乏必要的配套设施, 道路硬化、绿化亮化等工作仍有短板<sup>[2]</sup>。

### 2.3 居民参与积极性不高, 主体作用未充分发挥

农村人居环境治理的主体是农村居民, 而当前部分农村居民的环境意识淡薄, 参与治理的积极性、主动性不足, 未能充分发挥主体作用。一方面, 部分农村居民长期形成的传统生产生活习惯难以快速转变, 存在垃圾乱堆、污水乱排、杂物乱放等不良行为, 对人居环境整治的重要性认识不足, 认为环境治理是“外部推动”的

工作,与自身无关。另一方面,居民参与治理的渠道不够畅通,缺乏有效的引导与激励机制,多数农村居民只能被动接受治理工作安排,难以主动参与到治理规划、决策、监督等环节,自身诉求难以得到充分体现。此外,部分农村地区青壮年劳动力大量外流,留守人员多为老人、儿童,文化水平有限、劳动能力不足,难以有效参与到人居环境整治工作中,进一步制约了居民主体作用的发挥。

### 3 优化农村人居环境治理的针对性对策

#### 3.1 完善治理体系,构建协同长效治理格局

完善的治理体系是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治理效能的关键,需立足农村实际,构建统筹协调、分工明确、协同发力、长效运行的治理体系。(1)强化统筹规划引领,结合不同农村地区的资源禀赋、发展水平、居民需求,制定差异化、针对性的人居环境治理长期规划,明确治理目标、重点任务、实施步骤,将治理工作融入乡村发展整体布局,避免“碎片化”治理、“短期化”整治。同时,加强不同治理领域之间的衔接,推动垃圾处理、污水治理、村容提升、农业废弃物处置等工作协同推进,形成治理合力。(2)明确治理责任分工,理清各层面、各环节的治理责任,形成“上下联动、多方协同”的责任体系,确保各项治理任务落地落细。建立健全治理工作协调机制,加强各相关主体之间的沟通协作,及时解决治理过程中出现的问题,避免推诿扯皮。(3)健全长效治理机制,摒弃“重整治、轻维护”“重形式、轻实效”的治理模式,建立常态化的巡查、监督、维护机制,定期对人居环境治理情况进行排查,及时发现并整改问题;建立治理成效评估机制,结合农村实际制定科学的评估指标体系,定期对治理成效进行评估,根据评估结果优化治理方案,推动治理工作持续改进、久久为功<sup>[3]</sup>。

#### 3.2 强化基础设施建设,提升配套保障能力

(1)在垃圾处理方面,结合农村地区人口分布、地理条件,科学布局垃圾收集点、转运站,配备充足的垃圾收集、转运设备,完善“户分类、村收集、乡转运、县处置”的垃圾处理体系,提高垃圾收集覆盖率与无害化处置率。针对偏远农村地区,可采用小型化、低成本、易操作的垃圾处置技术,实现垃圾就地无害化处理,避免垃圾长期堆积。同时,加强垃圾处理设施的运行维护,建立专门的维护队伍,定期对收集、转运、处置设施进行检修,确保设施正常运行。(2)在污水治理方面,坚持“因地制宜、分类施策”的原则,根据农村地区人口集中度、污水排放量、水资源条件等,选择

适宜的污水处理模式。对于人口集中的村庄,推进集中式污水处理设施建设,完善配套污水管网,提高污水收集率与处理率;对于人口分散的村庄,推广小型化、分散式污水处理技术,实现污水就地处理、循环利用。加强对已建成污水处理设施的运行维护,建立常态化维护机制,解决设施闲置、低效运行等问题,确保设施发挥实效。(3)持续推进农村厕所改造提质增效,结合农村居民生产生活习惯,选择适宜的改造模式,提高改造质量,加强改造后的后续维护,确保改造设施好用、管用;推进村容村貌配套设施建设,加大农村道路硬化、绿化亮化、沟渠整治力度,完善村庄公共空间设施,打造干净、整洁、宜居的乡村环境。

#### 3.3 激发居民主体活力,强化理念引导与参与保障

(1)加强环境理念引导,通过宣传标语、宣传栏、村广播、微信群、入户走访等多种形式,广泛宣传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重要意义、相关知识、良好习惯,转变农村居民的传统生产生活观念,增强居民的环境意识、责任意识,引导居民树立“人人参与、人人有责、人人受益”的治理理念,自觉养成垃圾分类、污水规范排放、保持庭院整洁的良好习惯,主动参与到人居环境治理工作中。(2)畅通居民参与渠道,建立健全居民参与治理的机制,鼓励居民积极参与治理规划、决策、监督等环节,充分听取居民的意见和建议,尊重居民的主体地位,让治理工作更贴合居民需求。例如,建立村民议事会、环境监督小组等组织,引导居民参与人居环境整治的监督工作,及时发现并反馈治理过程中出现的问题。(3)完善激励机制,对积极参与人居环境治理、主动改善自身居住环境的居民和村庄给予表彰奖励,树立先进典型,发挥示范引领作用,激发居民参与治理的内生动力,形成“人人关心环境、人人参与整治”的良好氛围。同时,关注农村留守人员的实际需求,结合其劳动能力,安排适宜的治理工作,鼓励其积极参与,确保不同群体都能发挥自身作用<sup>[4]</sup>。

#### 3.4 提升技术适配性,强化技术支撑与人才保障

(1)推动治理技术本土化、适配化,结合农村地区人口分散、经济基础薄弱、资源禀赋差异大等实际情况,研发推广低成本、易操作、可推广、适配性强的治理技术,避免照搬城市技术模式。例如,在垃圾处理方面,研发推广小型化垃圾无害化处置设备、垃圾分类回收利用技术,实现垃圾就地处理、资源循环利用;在污水治理方面,推广生态化污水处理技术、分散式污水处理设备,降低治理成本,提高处理效果,适配农村污水排放特点。(2)加强技术推广与指导,建立健全技术

推广体系,组织专业技术人员深入农村基层,开展技术指导、培训等工作,帮助农村居民、治理工作人员掌握治理技术、设施操作方法,提高技术应用能力。同时,搭建技术交流平台,促进不同地区之间的技术交流与合作,借鉴先进技术经验,优化本地治理技术方案。

(3) 强化技术人才保障,加大对农村环境治理专业人才的培养与引进力度,培养一批懂技术、懂管理、接地气的基层治理人才,负责技术推广、设施维护、治理指导等工作;鼓励本地有相关技能的人员参与人居环境治理工作,通过培训提升其专业能力,充实基层治理人才队伍。同时,建立健全人才激励机制,提高基层技术人才的待遇,吸引更多专业人才投身农村人居环境治理工作,为治理工作提供持续的技术支撑。

### 3.5 强化资源保障,推动治理工作持续推进

(1) 加大资金投入力度,构建多元化的资金投入机制,整合各类相关资源,提高资金使用效益,重点投入到基础设施建设、技术推广、人才培养、设施维护等环节。同时,鼓励社会力量参与,引导各类主体投入到农村人居环境治理工作中,补充资金缺口,形成“多方投入、协同发力”的资金保障格局。(2) 加强资源整合利用,推动农村垃圾、污水、农业废弃物等资源的循环利用,实现“治理与利用相结合”,提升治理的生态效益与经济效益。例如,推动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回收利用,将可回收垃圾进行回收处理,将厨余垃圾进行资源化利用,制成有机肥,用于农业生产;推动农村污水经处理后循环利用,用于农田灌溉、庭院绿化等,提高水资源利用率;加强农业废弃物处置,推动秸秆、畜禽粪便等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,减少农业面源污染,实现生态效益与经济效益双赢。(3) 结合乡村发展实际,推动

人居环境治理与乡村产业发展、乡村文化建设相结合,将环境治理融入乡村发展全过程,通过改善人居环境,培育乡村生态旅游、特色农业等产业,激活乡村发展潜力,实现“以治促兴”,让农村居民在环境改善中获得实实在在的收益,进一步增强居民参与治理的积极性,推动农村人居环境治理与乡村发展协同推进、可持续发展<sup>[5]</sup>。

结束语:农村人居环境治理是一项长期性、系统性工程,事关农村居民切身利益、乡村振兴全局。当前存在的治理体系不健全、基础设施滞后、居民主体作用发挥不足等问题,需立足农村实际,精准施策、久久为功。通过构建协同长效治理格局、强化基础设施配套、激发居民内生动力、完善技术与资源保障,可有效破解治理难题,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。唯有坚持系统思维、注重长效建设,才能实现农村人居环境治理提质增效,助力打造宜居宜业乡村,推动城乡协调可持续发展。

### 参考文献

- [1] 聂毅,尹庆.农村水源地生态环境治理存在的问题及对策[J].农村科学实验,2025(18):73-75.
- [2] 经宽蓉.“碳中和新乡村”视角下农村环境治理问题与对策分析:以镇江市句容市为例[J].山西农经,2025(24):123-125+135.
- [3] 刘金凤.乡村振兴战略背景下兴国县农村人居环境治理对策研究[J].河北农业,2025(8):33-35.
- [4] 卢鹏,王晓玲.农村人居环境治理实现困境及对策[J].农业经济,2025(10):63-65.
- [5] 谷雨.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问题与对策[J].合作经济与科技,2025(8):173-177.